

证券代码：603048

证券简称：浙江黎明

公告编号：2022-001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2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2月12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俞黎明先生主持，部分监事、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方周科技40%股权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人民币5,542.00万元购买杭州方周科技有限公司40%股权。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方周科技4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二）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全资控股子公司舟山市黎明电磁阀科技有限公司与苏州引燃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

其中舟山市黎明电磁阀科技有限公司出资70万元，苏州引燃动力有限公司出资30万元。合资公司的名称暂定为浙江黎明电磁技术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汽车零部件研发；阀门和旋塞研发；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阀门和旋塞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具体以工商登记结果为准。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9日